

/// 光阴故事

不望下巴,望春分

■赵利辉

残冬将尽未尽时,往往最寒冷最漫长,1980年的冬天就是这样。

父亲在西安工作,写信说他想念我们娘儿俩,母亲便让我搭乘村里副业队的卡车去找父亲。那一年我10岁,和我一起去的还有堂哥,他是副业队的泥瓦匠。到了西安,堂哥在工地放下铺盖卷儿,就牵着我的手直奔南大街。父亲的单位就在钟楼附近,所以很好找。猛然见到我,父亲非常高兴,中午就带我和堂哥去著名的五一饭店下馆子。

现在想来,父亲那天是“穷大方”。那年头,敢去五一饭店下馆子的人还不多。父亲的工资微薄,那顿饭可能花去了他半个月的伙食费。记得那天,我们吃的是虾仁小笼包,一屉

六个。堂哥饭量大,一个人吃了三屉。父亲看着我们俩狼吞虎咽,自己却要了一碗白开水,边喝边在旁边望着。吃包子时,我发觉邻座还有一个陌生人,也望着我们吃。那人干部模样,穿一件蓝褂子,上衣口袋还插着支钢笔。和父亲慈爱的眼神不同,这位陌生人双眼透露出疲累,两眼死勾勾地盯着我们,使我心里有些发毛。日头偏移过饭店的橱窗,堂哥终于吃饱了,嘴巴上油噜噜的,逗得父亲哈哈大笑:“难怪人说,五一饭店是西安城油花花里的油花花!”最后一屉,还剩下两个包子,堂哥不舍,父亲却拽起我们就走。他对堂哥说:“留给那个望下巴的”。将要走出大门时,我回头望了望,看见那个“蓝褂子”一个箭步扑跌在堂哥的座位上,抓起包子就往嘴里

塞。许多年后,我才明白他是一个“伪装者”。

堂哥依母亲的叮嘱,将我安全送到父亲身边,就去了工地干活。父亲办公的那座外贸大楼,当年是南大街的最高建筑,毗邻的钟楼饭店还正在建设中。大街上开挖的排水沟,一直通到光明电影院门口,西安古城正焕发出新的生机。

和父亲在一起的日子是快乐的。他下班后常带我去看电影,我记得看过《祥林嫂》《飞夺泸定桥》《十天》等影片。白天上班时,父亲就将我放在街对面降子巷的小人书摊上,押给摊主一毛钱,看一本一分钱。新年将至,父亲带我上了一回大雁塔,登高远眺,终南山亦能望见。而我一直误将南大街口的宝庆寺塔当成了大雁塔,父亲自然感到好笑,说:“瞧你个

山棒些”。山棒是指没有见过大世面的山里人,我的自尊心因此受到小小的打击,便闹着要回乡下去。父亲拗不过,只好说:“等你堂哥来接你一起回。”他大概为了安抚我,决定带我再去五一饭店下回馆子。

这回,除了虾仁包子,父亲还点了一道招牌菜锅烧酥鸡,要了一壶稠酒。父亲喝了酒,有些微醺,他右手擎杯,左手托起我的下巴,又哈哈大笑起来:“难怪人说,五一饭店是西安城油花花里的油花花!”一屉包子还剩下两个,我忽然想起了那个“蓝褂子”,就下意识朝四周看了看,猛然发现堂哥正坐在一个不起眼的角落里。我猜他一定是来接我的,却故意要给我个惊喜。我两手抓起包子,就往他的座位跑去。但堂哥迅速别过了脸,即便我到了跟前,

他也不肯相认。我回头看父亲,只听“哗啦”一声,父亲的酒杯失手掉落,碎成了一地的玻璃渣。服务员赶忙过来收拾,父亲挡住了,请她把那盘锅烧酥鸡送到堂哥的座位上去。父亲俯下身,蹲在地上,默默地收拾那些玻璃渣。他甚至将玻璃渣在手中揉搓,血顺着掌心流了出来都没有发觉。堂哥含泪吃完鸡,拉着我的小手跟父亲走出了五一饭店。一路上,父亲铁青着脸,没有说一句话。

原来工地的包工头瞎了良心,竟然卷着副业队的工钱跑了,堂哥一时没了着落。他饥饿难耐,又抹不下面子找人、求人,就来到五一饭店望下巴。望下巴是关中方言,意思是望人嘴巴吃饭。和农村不同,城里望下巴的,往往去大馆子守候。这些人穿一身洗得发白的干净衣裳,或者象“蓝褂子”一样,伪装成有身份的人混在食客当中。他们一般闲坐在食客的邻桌,盯着别人翕动的嘴和下巴。那时候下馆子的人大多好面子,吃饱后不会打包没吃完的食物,剩下的包子馒头便成了望下巴之人的果腹美食。听完堂哥的诉说,父亲坚定地对他说道:“你不要在城里望下巴,给咱村上丢脸。你回去望春分,自食其力。熬到春分,地里就有野菜了,今冬雪大,来年一定丰收。再往后,槐树就开花了,有槐花饭吃,你还怕个甚?!还怕等不到麦收么?”

古历法中,春分三候:一候玄鸟至,燕来还识旧巢泥;二候雷乃发生;三候始电,春雨打梧桐,梦里花落知多少。转眼春分将至,万物复苏、生机渐显,是以记一段旧梦,怀念过去岁月中的父兄,寄托新一年的希望。人常怀念过去,方深感今日幸福来之不易,唯有奋斗最可贵。

春之乡情

汤青摄



/// 日子

垃圾分类中的自我“救赎”

■罗亚丽

我家小区门口贴着一张告示,提醒各户居民去指定地点领取垃圾袋,并要求居民按规定进行垃圾分类,将垃圾分别投到可回收与不可回收的垃圾桶里。有些居民为能免费领到垃圾袋而兴奋,但对垃圾分类却并不那么积极,甚至有些抵触。人群里有几个大妈小声说:“这多麻烦啊,不是浪费垃圾袋么?”也有的说:“管它呢,没人会来监督的,该咋样还是咋样。”还有的闷声不响地领完垃圾袋就走了,对垃圾分类不作任何评论。

到家后,我把绿色与灰色的

垃圾袋分别套在相应颜色的垃圾桶里,然后进行了简单的分类:将厨房生活垃圾放在不可回收类垃圾桶里,将可乐塑料瓶、废弃的圆珠笔、废电池、化妆品盒子、快递盒等放到可回收类垃圾桶里面。这样分好后我很满意,觉得自己很好地践行了垃圾分类政策,然后便坐下来边看电视边嗑瓜子,中间剥了几个橙子吃。午餐的时候,我给自己煮了一小锅面条,加了鸡蛋和西红柿。由于我痴迷于韩剧中的情节,一时想不起来锅里还煮着面条,结果面条都糊了。我吃了几口,感觉味道口感实在不好,便将剩下的面条倒进了可回收类垃圾桶里,而后继续追剧。

一个多小时后,电视频道开始插播广告了,我起身准备去楼下倒垃圾。当我俯视垃圾桶时,才发现可回收的垃圾与不可回收的垃圾完全搞错了:可回收类垃圾桶里面居然有瓜子壳、橙子皮、面条、西红柿和鸡蛋壳,还有我随意嚼过的口香糖。这说到底还是习惯使然。这下咋办呢?想着垃圾分类,于是我找了只一次性的手套试着将面条捞出来,放到不可回收的垃圾袋里。但两下三下手套就破了,弄得我手上湿漉漉、粘乎乎的,很是狼狈。我皱了眉头,索性就将它们都混在一起了。“搞什么垃圾分类,不费这劲了!”我心里暗暗念道。

下楼拿快递时,我瞥了一眼小区门口的垃圾桶,发现有个穿红马甲的老大爷拿着钳棍在里面不停地捣腾着。不消说,他肯定是在进行垃圾分类。

这时有个衣着时髦的女人拎着一大袋垃圾过来了,在她正要潇洒一扔的时候,红马甲老大爷及时制止了她:“别扔,给我!”女人极不情愿地将垃圾袋递过去。老大爷打开一看,提高嗓门,颇为不满地说:“你这里面啥都有,咋不分类呢?”

时髦女人“哼”了一声,不屑地说:“要我们自己分类,还用你站在这里干嘛?”说完扭着腰走了。

老大爷的脸涨得很红,额

门上青筋暴起。他站在垃圾桶边叹道:“唉!真是啥人都有。”

我以路人的眼光观察着这一切,觉得应该尊重一切劳动者,而且,这位老大爷是在为我们居民服务。于是我跑回家里,拿出新的橡胶手套和新的垃圾袋,对垃圾进行了认真的分类。在这个过程中,我将之前的坏情绪也一并扔到了垃圾袋里,然后扎紧袋口下楼去扔掉。

红马甲老大爷见我拿着两袋垃圾,伸手过来说:“给我就行。”我微笑着递过去,他照例打开看了下,然后高兴地笑着对我说了声:“谢谢!”

听到这声“谢谢”后,不知咋的,我微微有些脸红。